河南省文明班级、文明教师、文明学生标准

一、河南省文明班级标准

1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有政治思想素质好、团结协作、以身作则、密切联系学生的班级领导集体。

2．班级有朝气蓬勃，积极上进，团结友爱，诚实守信，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。

3．学习风气浓厚，有勤于学习、善于学习、刻苦钻研的优良学风。自觉遵守学习纪律，考试无作弊现象。

4．积极开展健康有益的文化科技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，保持良好的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。

5．积极组织同学参加各种文体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。

6．无安全责任事故。

二、河南省文明教师标准

1．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模范遵守法律法规、教学纪律和社会公德，无违法违纪及学术造假行为。

2．具有较高的业务素质。热爱教师工作，忠诚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长期工作在教育教学第一线，爱岗敬业，刻苦钻研，严谨治学，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。

3．具有高尚的道德情操。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教书育人，为人师表，关心集体，团结友善，爱护学生，兢兢业业，任劳任怨。严以律己，宽以待人，诚实守信，在师生中有较高威信。

4．积极参加本单位开展的“两创两争”精神文明创建活动，表现突出，成效显著。

5．热心公益活动，热爱集体，乐于助人，无私奉献。

三、河南省文明学生标准

1．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爱祖国、爱学习、爱劳动、爱人民、爱社会主义。

2．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具有高尚的道德品质，尊敬师长，团结友善，遵纪守法，诚实守信，举止文明，爱护公物，勤俭节约，艰苦朴素，模范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。

3．学习目的明确，学习态度端正，勤奋刻苦努力，学习成绩优良。

4．生活态度积极健康向上，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文体和科技活动，有良好的卫生习惯，有健康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。

5．热心公益，热爱集体，乐于助人，无私奉献。